

重要声明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神州学人”)对外公布的《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浙商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浙商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作为任何投资决策的依据。浙商证券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保证或承担责任。

第一章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批规模

本公司债券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45号文件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亿元(含4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公司债券”或“本期债券”)。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12发债01 112117

四、发行主体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为6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固定利率债券。

六、发行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4亿元。

七、债券利率

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7.00%。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间的前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存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限前3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息基点,在债券存续期限后3年固定不变。如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存续期限后3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采用单利按实际天数计算,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利息。

八、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剩余部分债券的利息和本金在2015年10月17日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下同)。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本期债券的首次付息日,即2012年10月17日。本期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即2013年至2014年每年的10月17日为上一年度的付息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剩余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3年至2015年每年的10月17日。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为2018年10月17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本期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前的1个交易日,到期本息的债权登记日为到期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获得上一年度的债券利息或本金。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办理。

九、担保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由福建国力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力民生”)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十、发行信用级别

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综合评定,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评级等级为AA。

十一、跟踪评级结果

鹏元资信将在近期出具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鹏元资信每年将至少出具一次正式的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十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2012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1993年3月12日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034号文批准,由原全民所有制的福州发电设备厂改组并公开募股方式设立;1993年8月28日,经证监会证监发字[1993]71号文核准,发行人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00万股(包括职工股200万股),每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CHINA SCHOLARS GROUP CO., LTD

(2012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2年5月)

配各项资源,及时有效确保物资齐套,充分利用信息管理系统,提升成本和质量管理成效,通过紧张有序的分层协作,公司从计划调度、生产组织、质量保障、物资齐套、交货发运和安全保密等环节,顺利完成了2012年的产品交付任务。

4.用心服务,夯实基础管理能力。2012年,公司秉承“标准化、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思路,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和优化制度体系,开展专项培训,加大宣贯力度,进一步提升了公司风险识别和控制能力,同时,公司继续加强人才培养和企业文化建设,积极引进后备人才资源,并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培训及各类文娱活动,深化了企业文化建设。

(二)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1.行业情况表

(三)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

资产总计 2,588,501,867,928 2,180,263,572,77 18,56%

负债合计 823,471,109,74 532,149,187,72 54,7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4,010,285,81 1,524,768,156,76 6,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61,547,563,24 1,648,114,385,05 6,88%

(二)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88,708,93 58,516,528,09 -8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03,170,73 68,656,394,24 -55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2,928,17 461,803,063,66 -65,42%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增减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88,708,93 58,516,528,09 -8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803,170,73 68,656,394,24 -555,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672,928,17 461,803,063,66 -65,42%

第三章 行业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45号文批准,发行人于2012年10月17日至2012年10月19日期间共行了首期人民币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净募

集资金总额为49,688.00万元,于2012年10月24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聘请的福建华兴会

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编号为闽华兴所[2012]验字C-003号的验资报告。

二、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2012年10月15日公告的本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说明书中相关的内容,发行人拟用5亿元偿还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的银行短期借款,并拟用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本

状况。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使用完毕。

第四章 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由国力民生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2年度,国力民生持

续盈利,资产规模及利润总额保持增长,信用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根据发行人对国力民生2012年度经营的财务数据,2012年度,国力民生实现营业收入143,618.73万元,净利润总额17,592.80万元,净利润14,403.88万元。截至2012年12月31日,国力民生总资产为156,749.41万元,负债总额为125,49万元,所有者权益为53,523.92万元。国力民生的偿债可为本期债券的到期偿还未提供较有力的外部支持。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2012年10月17日正式发行,2012年度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期公司债券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公司债券于2012年10月17日正式起息,2012年度内,发行人不存在需要为本期公司债券偿付本息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机构鹏元资信将在近期出具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详细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跟踪评级报告。

第八章 发行人董事会秘书及董事变动情况

根据发行人对外披露的2012年度报告,2012年度内,发行人董事会秘书为吴小兰,发行人证券事

务代表为吴小兰,均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其他情况

一、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2年度,发行人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

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相关当事人

2012年度,本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担保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7日

附件一:

回执

截至2013年5月2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中泰桥梁”(002659)股票()股,拟参加江

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5月23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签署:

附件二:

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复印

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人员的身份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我单位(个人),出

席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

委托人未对表决事项作出具体指示,则由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

日期:2013年 月 日

备忘: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

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弃权投票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予权利书报批,复议或按以上格式自制有效,单位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江苏中泰桥梁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5月18日

股票代码:000620 证券简称:新华联 公告编号:2013-027

新华联不动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经营性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新华联置地有限公司参加了西宁湟中县国土资源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得位于西宁市湟中县的G20、G21、G22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G20-G22地块具体情况

1.地块位置:湟中县多巴镇黑嘴村

2.地块面积:64206.99平方米

3.土地用途: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4.出让年限:70年

5.规划设计条件:1<容积率≤1.7

6.成交价格:2093,1479万元